

## 側寫英國大學翻譯研究所課程<sup>1</sup>

李儀芳

翻譯研究（Translation Studies）在歐洲各國一向頗具影響力，近年來，英國高等教育學府紛紛成立翻譯研究科系，或在不同學系提供翻譯相關課程、或在語言或文學學院中設立翻譯研究所。雖然大部分的學系與研究所名稱上都冠有「翻譯研究」幾個字，然各校成立翻譯科系的動機與理由卻各有不同，也連帶影響課程的屬性與導向。再者，自英國政府廢除中等學校必修外語（向來以歐語為主）的制度之後，各大學的歐語科系普遍面臨招生困難的問題，因此，開設翻譯課程更成為語言系所重新包裝、吸引學生的一大利器。此一現象導致許多歐洲語言系所紛紛在大學部開設翻譯課程，希望以翻譯訓練重燃學生對語言學習的興趣<sup>2</sup>。以瑞丁大學（University of Reading）與艾克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Exeter）為例，兩校的「翻譯研究」課程都是在重整語言系所之後才設立；課程也多半有輔助語言學習的意味。或有甚者，一些近晚才設立的大學，如倫敦都會大學（London Metropolitan University）、撒里大學（University of Surrey）等校，在大學部提供的翻譯課程更是有職業訓練與進修的意味：例如雙修法律與德語的學生，修習翻譯做為輔助專業的技能。換言之，雙修歐語與其他科系的大學生以翻譯為專業輔助工具。撇開大學部與教學型碩

---

李儀芳，英國渥里克大學（University of Warwick）博士研究生，E-mail: lafondu@hotmail.com。

士 (Taught Masters, 或作修課型碩士<sup>3</sup>) 課程不談, 英國既有的翻譯研究所主要有理論導向與實務導向<sup>4</sup> 兩類, 理論導向的研究所幾乎都設有博士班, 然而博士班的研究方向殊異, 必然與各系所既有的研究導向相關, 此一發展歷程導致博士研究領域的差距不少。本文以筆者在英國的博士課程經驗為出發點, 回顧並試圖評比相關課程的走向, 目的是希望能對國內有意赴英深造的研究者提供相關的資訊, 以供參考。

## 博士研究現況概述

翻譯研究所 (Centre for Translation Studies)<sup>5</sup> 在英國一般多半附屬在其他系所之下, 包括英語或歐語所, 亦有些是設在文化研究所 (Centre for Cultural Studies) 之下。換言之, 翻譯研究的定位本身相當具有彈性, 跨領域的研究計畫和導向所在多有, 以艾斯頓大學 (Aston University) 為例, 該所的博士研究包括翻譯與政治、翻譯與廣告, 此偏向與該所所長 Christina Schäffner 與助理教授 Beverly Adab 的專長息息相關; 東安格利亞大學 (University of East Anglia) 的博士研究走向除了頗具歷史的理論<sup>6</sup> 研究以外, 近來有偏向影視翻譯與應用語言學的趨勢, 即與該所的研究計畫有關; 曼徹斯特大學則是以語料庫研究在博士課程領域一枝獨秀; 倫敦大學學院 (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渥里克大學、愛丁堡大學等則是文學與文化研究導向, 也連帶影響旗下的博士研究。換言之, 各翻譯研究所的研究方向差別很大, 因此, 各所的強項是申請博士班時必須研究的必要功課。再者, 以博士研究而言, 「跨領域研究」的關鍵詞屢見不鮮; 筆者所在的機構是以比較文學與比較文化研究為導向, 因此博士研究內容所涵蓋的範圍相當廣泛, 目前的博士生研究主題就包括影視、後殖民論述、廣告、新聞、戲劇、文學翻譯等等。

## 「跨領域」的研究走向

如前文所述，目前多元化的翻譯研究催生許多跨領域的研究成果，這對於擴展翻譯研究的疆域是莫大的助力，但是對欲申請博士研究的人來說，如何「跨領域」卻也是構思研究計畫時必須考慮與深究的部分。就筆者淺見，如何定位自己的研究計畫是一大關鍵，因此必須了解各所的專門領域。畢竟，一份有潛力的研究計畫仍需要相關的資源與專長相符的指導教授方能順利進行。筆者以為，若有意願從事跨領域的翻譯研究，必須在計畫申請的當下，就決定如何帶入其他學門的研究角度或研究方法。翻譯研究在英國已經走到跨領域的境界，不管是理論或是實務都時時與其他學門交流，舉例來說，機器翻譯與語料庫以及人工智慧研究息息相關；影視翻譯和在地化研究牽涉到社會與應用語言學；文學翻譯目前與文化研究相生相息，比較文學有「翻譯轉向」的呼聲出現；翻譯學更是與媒體和全球化脫不了關係；新聞翻譯、政治語篇翻譯也都是博士研究的主題。因此，有意從其他角度探討翻譯的研究計畫絕對有發展空間，然重點在於如何帶入跨領域的視角，這就牽涉到深究各所的研究導向，以了解什麼樣的跨領域研究適合自己的研究計畫。

## 研究經驗

博士論文計畫提出之後，也必須仔細規劃論文進度，好兼顧其他的活動，包括參加學術會議、發表期刊論文或籌辦研討會等等。英國博士研究和臺灣與美國系統最大的差別，在於修課與否與升等制度（Upgrading）。一般來說，英國的博士研究生不必修課。第一年的身分是研究型碩士（Master of Philosophy, MPhil）；通過升等之後才是博士研究生。除了不需修課之外，第一年年底的升等程序是博士生的首要考驗。雖然各校升等規範不同，內容多半不外乎由學生正式提出論文綱要，並繳交文獻回顧

或相關的寫作成果，以審核該生是否有資格繼續攻讀博士，著手撰寫論文。通過升等以後的博士研究生，就表示已經確定論文主題，可以開始書寫論文。英國的博士修習年限依照規定是三年，通常第四年是自動延畢（automatic extension）<sup>7</sup>。當然唸到四年以上的也大有人在。目前由於各校自籌款、高等教育研究評鑑（Research Assessment Exercise，簡稱RAE）、金融危機的壓力等等情況，博士研究生的時間壓力比往年大。許多學校都設下新規定，設法要博士生在修業年限之內按時完成論文。時間壓力讓許多人無法兼顧其他的學術活動，然而學術會議的經驗非常重要，博士生多半是透過學術會議與其他研究者交流；在會議中發表論文也是提升研究能見度的方法。有些博士生因為時間壓力而放棄參與活動的機會，但這些經驗是建立個人信心與研究基礎的重要步驟。筆者以為，不論是發表論文或是主動參與計畫會議，都必須花費相當的時間與精力。因此若想要確實兼顧論文進度，就必須善加計畫，確實執行以完成論文。以筆者自身的經驗來看，前兩年積極參與正式學術會議與博士生會議（graduate conferences）是相當重要而且寶貴的歷練，不但有機會與其他學者交流，更能藉會議之便拜見不少翻譯研究的重要學者，不但能吸收新知，更能進一步提升溝通、說明個人研究內容的能力。

## 博士後研究的狀況

就博士後研究的發展性而言，目前在英國，人文學科不比科學或工程學系，博士後研究（postdoctoral fellowship）在人文學領域中並非常態。一般來說，博士後研究多半都是以專案研究員（project-based fellowship）的形式為主。以研究的可能性而言，每年高等教育研究評鑑的評估報告出爐後，各校多半能確定來年的研究計畫是否順利取得經費，便能確認未來的研究計畫是否可行，通常這就是博士後研究開缺的時機。因此，欲從事翻譯學領域的博士後研究，端看是否有相關的研究計畫能加以配合。

## 結語

在英國修習博士課程，不管是什麼領域，都面臨時限的壓力。就翻譯學研究而言，各校不同的走向雖有利於擴展整體研究領域，但對有意攻讀博士學位的人而言，就代表必須投入相當的時間精力與資本，比對學校與自己的研究計畫，詳加考慮，才能選擇能提供論文指導與相關資源的機構。筆者以為，多元化的研究視角必須有相關的資源加以支持配合，因此必須清楚博士論文的方向，再決定向哪些學校、哪位指導教授提出申請。此外，英國的經濟水準、生活方式等學業以外的因素也必須列入考量，畢竟博士學位必須花費相當的時間與精力方能完成，唯有清楚自己的研究方向，才能善加利用不算長的修業年限。

## 註釋

1. 本文撰文過程中，某些疑慮承蒙指導教授 Professor Susan Bassnett 指點說明，特此致謝。
2. 英國政府廢除中等學校必修歐語的制度之後，許多歐洲語言系所紛紛設立歐語與翻譯研究學士課程（Modern Language and Translation Studies）以招攬學生。然而大學部學生的歐語能力不如以往，語言能力有限，同時又要學習翻譯，學習效果仍有待觀察。
3. 英國教育體制下的碩士學位為一年制，分為兩種：研究型與教學／修課型。前者是博士先修學位，分類上為 Research Masters，學位名稱作 MPhil，Master of Philosophy；後者即一般碩士課程，分類上稱作 Taught Masters，教學型碩士以學門而論再分作 MA（Master of Arts）與 MSc（Master of Science）兩大類。
4. 巴斯（Bath）、撒里（Surrey）、海華（Harrow）、雪佛（University of Salford）等幾所大學的翻譯學碩士課程雖然都標榜 Translation Studies，但是課程設計上理論的比重不多，主要就是以專業訓練為主，包括口筆譯訓練。
5. 各校翻譯研究所的名稱殊異，如翻譯學研究所（Centre for Translation Studies, University of Leeds）、翻譯研究所（Centre for translation research, Aston University）、翻譯與跨文化研究所（Centre for Translation and Intercultur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跨文化研究所（Centre for Intercultural Studies, UCL）、語言與翻譯學研究所（School of Language, Linguistics and Translation Studies, UEA）等等。雖然名稱或許可一窺該所的研究走向，但由於研究計畫年年不同，仍需注意該所近年來的研究導向與師資方能確定。
6. 英國文學翻譯中心（British Centre for Literary Translation）就設在此校。

7. 此制度在 2007 年以後開始逐漸改變，各校以希望博士生準時畢業為前提，或取消自動延畢的制度，改為申請審核制，或縮短延畢的時限，改為學期，而非以往的學年制。